

证券代码: 000025、200025

证券简称: 特力 A、特力 B

公告编号: 2012-026

201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张瑞理、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伯均、财务总监傅斌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 柯文生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以前报告期财务报表是否发生了追溯调整

☐ 是 ☒ 否 ☐ 不适用

	2012.9.30	2011.12.31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	
总资产 (元)	630,359,346.83	570,693,268.15	10.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元)	169,831,054.79	177,365,899.51	-4.25%	
股本 (股)	220,281,600.00	220,281,6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元/股)	0.771	0.805	-4.25%	
	2012 年 7-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2 年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 (元)	110,208,829.79	3.17%	304,491,497.23	6.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元)	1,300,445.28		-7,336,86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	--	--	-5,625,542.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元/股)	--	--	-0.0255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059		-0.0333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059		-0.0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77%		-4.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78%		-4.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8,383.43	主要为华日汽车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7,083.31	收取联营企业兴龙公司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496.7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所得税影响额		
合计	45,196.62	--

公司对“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以及根据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说明

项目	涉及金额（元）	说明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7,718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131,283,504	人民币普通股	131,283,504
TEACHER RETIREMENT SYSTEM OF TEXAS TRB2	1,151,2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1,151,200
凌凤远	512,858	境内上市外资股	512,858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507,478	境内上市外资股	507,478
张晓明	463,961	人民币普通股	463,961
阚慧	369,126	人民币普通股	369,126
王少英	338,498	境内上市外资股	338,498
陈淑芬	308,300	人民币普通股	308,300
何杏	304,500	境内上市外资股	304,500
裘君飞	266,600	人民币普通股	266,600
股东情况的说明			

三、重要事项

(一)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大幅度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说明
预付款项	31,988,600.88	12,953,848.48	19,034,752.40	146.9%	预付购车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29,333,430.29	11,043,423.52	18,290,006.77	165.6%	往来款项增加
存货	47,012,759.45	30,218,346.71	16,794,412.74	55.6%	汽车存货数量增加
在建工程	5,305,738.68	2,461,073.03	2,844,665.65	115.6%	未完工持续投入
短期借款	64,081,155.00	42,792,388.00	21,288,767.00	49.7%	新增短期银行借款
其他应付款	124,348,473.55	94,803,075.42	29,545,398.13	31.2%	往来款项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00,000.00	88,020,000.00	-82,020,000.00	-93.2%	长期借款中一年内到期部分已归还
项目	本期金额	上年同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幅度	说明
投资收益	-2,067,805.33	3,965,906.54	-6,033,711.87	-152.14%	权益法计提仁孚投资收益减少
营业外收入	69,123.97	39,353.02	29,770.95	75.7%	本期固定资产处置利得增加
营业外支出	81,010.66	159,475.00	-78,464.34	-49.2%	上年同期营业外支出其他项目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25,542.69	-19,262,330.04	13,636,787.35		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8,006.27	-13,268,637.82	22,136,644.09		本期新增银行借款增加

(二) 重大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1、非标意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审计机构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 2011 年度报告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审国际审字[2012] 01020072 号),强调事项段为:“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七、1、(3)所述,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特力集团与深圳农行对特力集团承担石化股份公司借款连带清偿责任的和解执行协议尚未签署,需承担的还款金额及还款时间具有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对此,公司董事会将继续采取各种积极措施,争取达成和解协议,最大限度的将我方损失降到最低,解决该问题。

2、公司存在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的签署和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三) 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承诺人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深圳市特发集团有限公司	(一) 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中, 非流通股股东特发集团承诺声明如下: 1、关于禁售期的承诺 (1)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 特发集团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2) 除上述法定承诺外, 特发集团还做出了如下特别承诺: 自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特发集团持有的特力股份 (用于特力管理层股权激励的股份除外)。 (3) 管理层将遵守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履行法定承诺义务。 (4) 特发集团承诺: “本承诺人保证不履行或者不完全履行承诺的, 赔偿其他股东因此而遭受的损失。” (5) 特发集团声明: “本承诺人将忠实履行承诺, 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除非受让人同意并有能力承担承诺责任, 本承诺人将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 2、激励机制的特别承诺为对公司核心管理层、核心业务骨干进行有效长期激励, 特发集团将其拥有的股权分置改革完成后持股总数不超过 10% 的股份用于管理层股权激励, 分三年出售给公司管理层, 出售价格为实施时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管理层每年在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之前必须按预计出售价格的 20% 预先向公司交纳风险责任金, 如不能完成董事会制定的业绩考核任务, 则交纳的风险责任金不予退还, 由公司享有。管理层认股条件和风险责任金等约束和激励计划的具体规则将由公司董事会制定并报有关部门批准。股权激励股份的实施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该部分股份的流通条件将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3、本次特力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费用由特发集团承担。 (二) 上述承诺特发集团正在履行中。特发集团所持股份于 2009 年 1 月 20 日限售期满, 其中 131,283,504 股已上市流通, 其余因股权激励特别承诺仍在限售中。	2005 年 12 月 29 日		履行中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资产置换时所作承诺		无			
发行时所作承诺		无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 是 ☐ 否 ☐ 不适用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无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 是 ☐ 否 ☒ 不适用
承诺的解决期限	无
解决方式	无
承诺的履行情况	履行中

(四) 对 2012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 其他需说明的重大事项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5、发行公司债券情况

是否发行公司债券

☐ 是 ☒ 否

深圳市特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张瑞理

2012 年 10 月 22 日